

#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 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

(2024年12月)

原条款	修订后的条款
原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75,406,349元。	现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5,861,549 元。
原第十八条 公司总股本为575,406,349股,均为普通股,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。	现第十八条 公司总股本为 585,861,549 股,均为普通股,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。

除上述修订外,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根据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,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以上事项最终变更结果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结果为准。